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

精对苯二甲酸（PTA）项目

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补充说明

发包说明

1 项目概况

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委托辽宁省石油化工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精对苯二甲酸（PTA）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并于 2015 年 8 月通过专家评审。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安全验收。

项目原规划氧化反应副产物醋酸甲酯不直接出售，而是通过水解生成甲醇及醋酸，将甲醇外售。现拟增加醋酸甲酯生产、出售的资质，醋酸甲酯生产、出售的硬件条件在项目建设时已经完成，只需对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进行补充说明。

2 设计单位工作内容

原专篇所述，装置氧化反应副产物醋酸甲酯经过醋酸甲酯水解单元生成甲醇及醋酸，甲醇作为副产品外售（详见《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第 16 页）。现需补充说明如下：依工艺商提供的物料平衡，醋酸甲酯蒸馏塔塔顶产出物料 4760 千克/小时（其组成为含醋酸甲酯 97%（wt），水 3%（wt））。这部分物料进入醋酸甲酯储罐（V-450）后，通过 P-450A/B 送入醋酸甲酯水解装置的醋酸甲酯水解塔。当醋酸甲酯水解装置生产异常或甲醇产品市场相对不佳时，可由 P-450A/B 通过旁通管线直接将 V-450 内的物料跨过醋酸甲酯水解装置（详见 PID 图），直接送往罐区的混合溶剂储罐（位号 V-8308，体积 600m³），最终装车、外售。通过该方式外售的醋酸甲酯最大量为 4 万吨/年。

设计单位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具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补充说明文件，根据政府主管审查的需要，进行审核、确认、整合并转图盖章出具相关图纸、证明材料等文件等工作（如需），以配合翔鹭石化（漳州）有限公司开展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变更（增加醋酸甲酯）工作事宜。

3 文件提交

资料提交要求：8 份纸质档，1 份可编辑电子档。

合约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送审稿。

4 设计单位资质

设计单位应具备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以上设计资质。

5 验收标准及方法

验收标准：以安全设施设计专篇补充文件通过政府认可或审批为准。

验收方法：发包人验收确认。

6 保密义务

6.1 发包人资料

由发包人提供给投标人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投标人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发包人同意，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上述第三方不包括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的政府机构和人员，须征得发包人同意。一经完成合同中规定的工作，投标人应返还所有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6.2 投标人资料

对于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与报告，发包人承诺将严格保密，仅限于执行本项目需要而向第三人提供或披露；未经投标方书面同意，发包人不得将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和报告提供给建设其他项目的第三方使用。